

债券代码：188912.SH

债券简称：21 虞交 01

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3.68%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2.0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4 年 11 月 3 日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68 个基点，即 2024 年 11 月 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0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债券简称：21 虞交 01
- 3、债券代码：188912.SH
- 4、发行人：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 5、发行总额：5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68%，设置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 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 11 月 3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21 年 11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 日）票面利率为 3.68%。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2.00%，并在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2024 年 11 月 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21 虞交 01”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21 虞交 01”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发行人下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

参考可比债券一级市场新发利率和二级市场收益率，本期债券调整后的票面利率 2.00%较为公允地反映了本期债券的收益情况，不存在违背诚信原则的情况，能够合理地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以及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适当性进行核查。经受托管理人核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下调后的票面利率较为合理公允。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高铁新城称山北路 306 号上虞客运中心行政楼 10-12 层

联系人：徐胜军

联系电话：0575-82509700

2、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2 层

联系人：彭启鸣

联系电话：010-59655417

3、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14 楼

联系人：冯天骄

联系电话：021-68606283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绍兴市上虞区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4日

